

乾

隆

鄞

縣

志

鄞縣志卷四

水利

邑有山川自然之勢也而川之蓄洩得宜旱澇有備則人功要焉鄞自立縣以來堰它山而歌興田廣德而謗集水利之重其可一日不講乎城中之水利在日月兩湖而三喉爲其鍵鑰城外則自廣德湖廢西七鄉之灌溉皆仰它山泉東七鄉之灌溉皆資東錢湖其間堰閘壩壩蓄蓄宜導各隨其時而沿江沿海諸堰又以却鹹潮使不得溢入古人之盡心民事其遺蹟具在也歐陽公修唐史一堤一堰之築皆著於地理志守土之吏其敢忽諸

在城水利

日湖宋嘉定間丈尺圖甬水門東錦照橋取浮木橋一帶
湖港長一百十丈八尺方七太屋後取竹墅三丈二尺趙
侍郎水閣取南城下七丈九尺浮木橋取延慶寺橋二丈
九尺延慶寺橋取採蓮橋七十四丈五尺延慶寺荷花池
取西官路三丈四尺池中取官路二丈六尺延慶寺墻取
西荷花池十二丈六尺荷花池取採蓮橋港口五丈五尺
採蓮橋取捧花橋一帶小湖五十八丈陳少師屋基側取
西十二丈六尺門樓基取西九丈一尺樓輅院屋基取西
一十六丈八尺

成化志

其縱南北一百二十丈其橫東西二

十丈

嘉靖志

月湖宋嘉定間丈尺圖南城下至竹洲五十一丈竹洲取湖心寺前三十八丈八尺湖心寺後至逸老堂一十九丈五尺湖亭外椿取碧沚八十八丈一尺碧沚取紅蓮閣四十一丈樓三學士宅取樓安撫宅後四十九丈六尺南城下至樓安撫宅後六丈三尺自此取南水門一百四十七丈錦里橋取竹洲西岸七丈三尺汪尙書宅取竹洲東岸九丈九尺徐運使宅取湖心寺西岸二十一丈趙敷文賃屋取湖心寺東岸四丈四尺楊侍郎宅取湖亭西岸二十一丈馮統制宅取湖亭東岸一十八丈八尺豐尙書宅凹處至觀音橋五十六丈八尺感聖橋至碧沚西岸二十四丈九尺碧沚東岸至史越王府八丈二尺史越王府至史

丞相府街五十一丈九尺船坊取西至民屋後二十二丈

七尺五寸

成化志

水則縣西南五十步平橋下宋寶祐間丞相吳潛來治郡
三年凡礮闢堰埭皆爲修改又於郡城平橋南立水則書
平字於石觀字之出沒爲啟閉瀦洩之準民益德之潛自
爲之記其略曰四明郡阻山控海自高而卑水納於海則
田無所灌注於是限以礮闢水溢則啟涸則閉其啟閉之
則曰平水尺往往以入水三尺爲平夫地形在水之下者
不能皆平水面在地之上者未嘗不平執三尺以平水水
無不平矣余三年積勞於諸礮至洪水灣一役大略盡矣
已未勸農翠山自林村山西門泛舟以歸暇日又自月湖

沿竹洲巖城南徧度水勢其平於田塍下者刻簡誌之歸而驗諸平橋下伐石爲準榜曰水則而大書平字於上方暴雨急漲水沒平字戒吏卒請於郡亟啟鑰若四澤滴均水露平字鑰如故平橋距郡治巷語可達也都鄙旱澇之宜求其平於此而已矣後之來者勿替茲哉開慶續志潛旣爲水則且空其旁地使守令車馬過輒見之卽時稽察水候可否明嘉靖十三年知府鄭威建社學於空所失初意矣後百有餘年社學久已不存而水則盡埋入瓦礫中

國朝順治七年海道王爾祿開掘乃克復見水則考寶慶志議曰碇岡之設必啟閉得宜則水有所洩旱有所儲水常爲利其或當啟而閉當閉而啟則胥爲害矣四明水害

至民居沉窳禾稼生耳者無它惜水太過諸堰不盡放故也淳祐二年夏淫雨不止者兩月餘一飽壞於垂成郡守陳塏籌之遂置平水尺朝夕度水增減以爲啟閉大概郡城河濱之水常以三尺爲平餘可類推過平以上則當洩間數夕暴雨水驟漲至四尺有奇守夜聽雨聲日視水則時常啟閉率分遣官吏四出斟酌尺寸爲放水分數亦或盡板一決城中三喉晝夜使之流通是年雖積澇穀米蔬果一無所傷乃以稔告蓋常年放水田氓告之都保都保告之縣縣告之郡往復行移動經旬日水之溢者已壑稻之浸者已芽今州郡一聞雨驟水沉不待都保縣道申到放閘之人已遣行矣防患未然後所當法也

李志

水喉食喉氣喉考郡誌載城東北隅有二塌以洩於江目
之曰食喉氣喉注云水自離入不有二塌以洩之歲旱則
有火災紹定元年守胡榘聞諸朝廷禁民立屋以塞二塌
且欲浚導必時隄防必謹然不明言塌之所在峴詢諸耆
老僅知來歷氣喉塌視食喉稍大經都稅務前在東渡門
墻下以版爲閘潮漲則與版平市河之水充溢則啟閘以
泄於江食喉塌視氣喉稍小在市舶務之南墻下止用泄
水却不通潮又有水喉一塌亦以泄水它山水利備覽水喉閘在
東北隅東渡門墻下都稅務前以板爲閘潮漲則與板平
市河之水充溢則啟閘以泄於江食喉閘視氣喉稍小在
東南隅市舶務之南墻下止用泄水却不通潮氣喉閘在

東南隅獅子橋東舊鄆江廟側至正續志食喉在市舶務之南

墻下視氣喉稍小止用洩水不通江潮氣喉在東渡門墻

下經都稅務前以板為閘潮漲則與板平市河之水充溢

則啟洩於江水喉在靈橋門左亦以洩水聞志乾隆五十年

知縣錢維喬因疏濬城河搜訪故址三喉並行建復縣冊

盧鎬食喉辨市舶司為今米倉載在至正志及聞志者

班珪可考則志載食喉在市舶司南墻下者確鑿有據

矣其無疑一也志載食喉較氣喉稍小今所得古蹟比

鄆江門氣喉略減尺寸人因嫌其太小有不似喉口之

疑而不知志已先言之矣其無疑二也氣喉與食喉志

俱載在東南隅而水喉載在東北隅今按圖位水喉在

東北二圖若以水喉為食喉而欲再從水喉之北別尋

一喉則顯與志背至今所得食喉之在東南隅更屬顯

而易見其無疑三也志載食喉止用洩水却不通潮今

所得食喉之迹穴城而出正在天妃宮前濠河南首其

地勢甚高潮流所不能到又顯與志合其無疑四也倉

之西有小河從西來者出澄清橋時人呼為後河而故

老傳曰喉河非後河也舊時契券亦多書作喉河字樣
是顯然以此河之水東出食喉得名而今所得古蹟正
與喉河東西相對其無疑五也村民相傳有三喉對三
碑之說謂氣喉對大石碑食喉對起浦碑水喉對烏龍
碑而今所得古蹟正直對起浦碑其無疑六也至正志
載鄭奕夫都稅院記云中有古井有方池今城守營公
署大堂有井甚寬大制度頗異常井而屋旁亦有池沼
是都稅院之為城守衙門可知而水喉正在其前數十
武水喉既定則不得更從其北再覓水喉都稅院既有
着落則不得更別尋所謂都稅院其無疑七也所掘出
古蹟城根有擎梁梁下有擎柱其石皆堅好光潔斑斕
古色穴城而入則泥上皆鬆對出至護城廟墻下已顯
有喉道雖甚淺狹而兩旁石砌端正完好若非喉也城
墻之下設此何用而或以為溝也非喉也知喉之名
義古人正取其細小似三寸之管耳豈與溝有異乎或
疑城外無形跡聞故老言雍正八年重修城垣時築至
此處屢修不起當道不察城脚之空虛為喉道也因加
功牢築故此處城外土石倍加堅密而喉之迹隱耳然
城內既形跡顯然城外亦從可知其無疑八也
錢維喬重復三喉修濬城河記爾雅水通流曰川管子
曰水者地之血氣如筋脈之通流者也是水之貴於通

而不可塞明矣予未至甬上卽聞邑舊有三喉之名下車後訪求水喉氣喉尙有遺跡惟食喉杏不可得考之舊志僅存其名而已按郡城形勢西南高而東北稍庫東北通潮故無水門賴三喉洩之斯東北之氣不至壅遏且城河久淤雖如刀之舟不得行居民佔蓋棚屋傾棄穢濁以農質紛集之渠下類斷港絕潢淤日積無所流惡警之人身盍旣不利呼吸弗克白如而隔腹復有痞結臏脹之患其能免於病乎謀之邦人士數年歲乙巳乃得輸資經始五閱月而蔽其事估者毀之淤者浚之爲經爲支以次疏引博考食喉在古市船務今常平倉之前址出城根乃坵雉垣十丈許溝而導之完築鞏固下登以石於是三喉顯然復千百年不得見之故蹟矣仍循舊制水喉氣喉置版牖以便啟閉食喉僅以洩水不通江湖者無庸此邑人之急公尙義非予功也抑又聞之鄞邑最重水利故前人有惜水如惜血之論夫城河猶頭目也頭目清利則四肢百骸順而節宣之庶血脈暢然足資瀦寫通水庸澤田畝將以此爲先導焉至於因時修濬俾不復堙廢尤重有望於後之守土者其喉河考證盧廣文自有

辨不贅乾隆五十年七月記

建復三喉案乾隆四十九年九月鄞縣紳士李昌昱等呈稱寧波府城東北濱江西南河渠惟藉四明發源之

水一自它山一自大雷分流灌注迤邐入城蓄儲日月
兩湖城內舊有三喉一在東南開市舶務南者為食喉
一在東南隅獅子橋東者為氣喉一在東渡門都稅務
前者為水喉使西南兩鄉入城之水由三喉宜洩達江
禁民居屋以塞喉道濟導必時隄防必謹啟閉必如式
載在誌乘班班可考今其上流經河通塞不等以致喉
道日久淤廢水自西南兩水門入者仍山西南雨水門
而出不特城內停蓄污垢居民汲飲多生疫癘以及東
北隅市廛稠密之處因河道不通河身壅塞碎有火變
汲救無地而且全城之水無喉宜洩仍出南水門繞注
南濠河以致護濠長春堤岸不時壅決淡無所蓄鹹無
所禦西南兩鄉田畝每多歉薄是等曾於乾隆四十年
間顯呈前邑主并提道府各憲蒙允舉行濬復其食氣
兩喉業已開復故址赤露惟水喉因前攝縣主周御在
未違開通城內外喉道上終被市廛居民佔搭河棚水
蜀是等伏念水利農田關係生靈課食茲再公同勘估
數處淤塞經河三喉故轍一為挑濬即可疏通其各喉
開下俱舊有石柵遮關但容洩水不通舟楫於城牆並
無少碍且需費尙非繁重酌辦捐輸不致稍有勒擾等
弊再濬出土泥即運填長春堤畔俾鞏固不潰水利民
業永遠沾頰為此合詞籲請伏叩恩慈詳憲迅賜查辦
俾得及時開濬合郡歡呼世世頂戴奉本縣錢批查寧

部城河淤塞喉道不通久為水利民生之害前據紳士等呈請疏濬常經前縣詳明舉行旋因籌議未周中止本縣流任以來時深軫念昨曾履勘情形訪尋故道該河不過通塞相間喉道亦俱舊跡顯然正圖修復今該紳士等始志弗怠自願公捐籌辦具見情殷桑梓好義急公但必須速選誠實諸紳董事善為勸輸實心經理方克有始有終共贊厥成現奉各憲飭詳章程該紳士等速即設法籌費以便及時開工仍候詳明各憲以示

類

乾隆五十年修復三墩示禁碑文正堂錢為永遠飭禁事據各紳士呈請捐資復濬濬河以期利濟奉提道府憲批飭遵行在案今三墩業經開復經支各河亦俱一律濶濬議悉兵民人等不知條禁日久漸淤除現行出示曉諭遵行外合行勒石永禁所有條則開列於後一三墩出水最宜通暢現於喉內近城橋洞濬設木椿以開水面浮草斷梗一切汚淤等物俾水流澄澈每遇水大之時着該地保於各該處照管隨時撈淨以防淤塞倘該保日久玩忽不行經管無論紳士兵民許即報明責處一三墩內各設有閘板飭令各該保收存遇有秋汛大潮着即時開止以免鹹水入城一經支各河有礮石崩頽者着該保報明即押業戶隨時修築

如實係無力修築及官街地面卽着莊首估計於畝內
按戶出資公修如敢玩延推諉許該莊首稟明押辦
一河身上不許搭蓋棚閣如有隔河房屋欲通往來只
許用板橋寬不得過四尺旁用木欄并不許搭蓋竹蓆
篷屋其橋板離岸升高三尺俾水滿毋礙行舟違者許
隣保呈報責處押拆一河身浮浸竹木往往上堆土
石取用時隨將土石落水最易填淤深爲水利之害嗣
後如有復蹈前轍許鄰保呈報責處並卽押令淘深
一東門城內外有開設棕舖及織席爲業者棕屑草皮
毋得仍傾河內違者許隣保報明責處外差押淘濬
一有淘沙生業者許在城外河寬水深之處淘濬不
得於城內各河淘沙違者許在城就地居民投保呈明
責處一附河居住兵民貪圖近便傾倒灰泥穢物等
類最易填塞河身應行飭禁違者許隣保指名稟究

各鄉水利總論

鄞邑附郡城而其地東西剗不合分爲鄉者各七而水之
所資亦殊西之水源四明山西南出會稽由上虞縣斤嶺
歷小嶺上莊石壇龔村小曉而東上莊南一派水分水嶺

經蘆栖坑口分水嶺南一派由仗錫山歷杜臬鄭家巖至蘆栖坑口合流而出大曉二曉之水各流至鯨魚山前而合至蜜巖迤邐而東歷樟村至平水仗錫南一派由天井山天井南一派由灌頂彰聖山俱至平水合流而百千澗壑之泉會爲一溪經鍾潭至它山堰而西北折過迴沙關紆迴九曲經新安許家滙古小溪口洪水灣梅林灘出洞橋歷沙港口烏金碛積瀆碛百丈塘風棚碛櫟社行春碛段塘散布各鄉由甬水門而入郡城滯爲日月湖西則桃源之水出自大雷諸山而並山之田胥引溪澗以溉一出鳳臬口其下亦有烏金碛圖便利者稍徙而遠之近山田千餘畝輒告病一出林村林村下寮山有泉從地下出渤

渤作浮漚相傳僧智回卓錫取水水應錫出雖旱甚不竭
名曰靈泉亦曰湧泉泉水經雙瑞橋東北至泥峙堰分爲
二流一入港至湖泊注石塘東歷高橋而入郡城一下堰
出林村大溪注十字港亦東歷望春橋滙而入郡城故桃
源鄉賦以是獨加於他鄉今田堰上者利塞田堰下者利
開塞者壅水入田坐收成稔之利而堰下絕流則田者束
手告病矣禁塞息爭斯兩利也東鄉運河阻湖帶江南受
橫溪諸水東受育王天童太白諸水環繞百里而百萬頃
田實資灌溉所恃者堰碶蓄洩無失時而昔人碶荻埭今
名雲龍者洩南水碶貝則古塘東周蕭臯歟皆碶名以分其
支碶回江東西者二今名五鄉者爲斗門以洩東水又碶

江東碶大石橋直西如龍尾以洩之江故當時雖大水不為災而望氣亦以為利江東大石二碶久廢所恃者惟回

江雲龍今定海

卽今鎮海

今宋繼祖又別碶東岡而廢回江回

江碶下故為江今改為河而東岡去回江五十里水行紆遠又碶門殺回江者半暴水壅淤不能驟洩東五鄉田往往成巨浸告病矣計今唯亟復江東大石橋二碶而又於王駐洋之周家堰四都之楊木堰各碶之碶各三門以補回江之廢庶不為災而東岡亦為眾利矣南鄉田惟江流灌之江接它山者水澄淡又支江逶迤盤屈於鄞奉間浦澱連絡不可殫紀在句章鄉者多並山有泉水亦澹無滷汝乃其賦特重然其田受懸礮葑之水者什一而不受水

者什九概而則之非政之平也鄞塘鄉地高率於上游鑿
瀆引潮注之又稍下爲碶以拒滄汐如棟木茅針諸所使
入瀆者迂徐曲折而弗徑也上河堰則白杜橫溪水注之
與東錢湖通下河堰則銅盆浦有堰常浦進林有碶碶通
奉化江雨澇則江潮接之二河漲水相迎故堰善敗議者
謂二堰各遷入十餘丈則依山麓易隄防矣且白杜橫溪
水回環河中可溉田五六百畝得常稔東鄉自一二都至
二十八都河與江濱中有雲龍貝則二碶餘多泥堰每淫
兩岸崩泥堰多決鄉人恒苦修築謂宜徙雲龍貝則碶碶
於陳婆渡濱之大江則江盡爲河斥鹵可化膏腴諸泥堰
可盡廢歲省修築之勞且無旱患近里老嘗白府縣議未

行或又以各鄉水利高下懸絕不便蓄洩爲言此當求其全利而爲之大概寧地故濱海大江從鎮海入桃花渡爲三江口當城之東北而一經城西北折至西渡與慈谿前江接歷餘姚至通明壩一東從浮橋而南至北渡亦三分之南行者爲奉化江止市橋西南行者止它山堰爲鄞江江水鹹鹵不可灌溉食飲而綿亘往來數百里土薄廝深不及尋丈輒見塗淖天五日旱井泉與伏流通輒鹹鹵不適用沿江田數萬頃鹹氣蒸曝稼卽苦槁矣

曹志

東北

而東南土塘長二千九百十二丈闊一丈角東一二三四

畚合管

縣志

甬東北土塘長二千三百六十一丈闊八尺甬東八九畝

合管

縣冊

萬金土塘長六千五百十三丈闊八尺十九都二十都合

管

縣冊

以上三塘俱乾隆十六年浙東大禱大憲奏請行
以工代賑之法將境內應修工程發帑修築令飢
民就食赴工知縣宋鑒因請興築江塘按舊志載
江塘有二一在老界鄉甬東隅一在鄞塘鄉二十
八都今東隅既有南北塘而萬金塘近接大教場
亦係舊塘因請帑大修特有萬金之名是現有三
塘與舊志未合至鄞塘鄉爲姜山一帶亦屬沿江

蓋另有土塘也

大石碶在縣東城外一里天童育王兩山之水自此入江

歲久堙塞宋淳祐間郡守陳塏遂於橋下作平水石堰而

於浦口置閘立橋內可以泄水外可以捍潮

至正續志

今在縣

東五里元末浦漲堰閘皆廢址入演武場一遇大水東七

鄉之民輒病昏墊嘉靖間尙書張時徹力言於府縣尋故

道而問之廢舊大石橋碶俗名四眼碶於今橋下斲石置

閘由是衆流皆由此入江上流無泛溢之患

李志

大石碶長

三丈四尺闊六尺在十九都一畝

縣志

沈一貫重修記略 鄞邑倚於郡其境中分於江江西田

仰觀於它山桃源之泉泉從四明山來最遠故多映江
東田仰觀於橫溪錢湖小白諸泉從金峩福泉太白山
來源近故多瘠入夏半月不雨農病矣雨三日不休復

勞蓄洩之時惟藉人力故三面濱江驪為水門以楔名
 者十餘而最著為雲龍為烏豐為五鄉雲龍南洩烏豐
 西洩皆入江而五鄉東洩入小港達海最捷波流靡不
 能為勞故烏豐亦嘗前廢不修自定海人別楔東岡於
 五鄉五十里外環游亭港壅不時下淫雷適來竅為巨
 浸人享其利吾不能無蒙其害至萬歷甲午亟矣民乃
 相率言於郡縣而奮鐻揚鏹排烏豐之見曰江東大石
 者而洩之土始獲平江東大石者烏豐之第三第四楔
 也楔有五此居其要宋淳祐間守陳公塏治之堙今嘉
 靖間守周公希哲曾公鑑又治之復堙江東介民居中
 蹟宛宛在顧跡蕩沮如水不行疏之行矣大石在演武
 場中地曠力易施而渠阨石墮又止一洞泰瀨江潮易
 咽於是守吳公安國與令翁君憲詳採予之言而爰視
 爰相經始其事白之海憲吳公鴻洙而新之徙基去江
 干十餘丈倍其洞為三密築以松鉅石鉤連而甃之梁
 互其中空以防盜舟之決橋於其旁使人往來浚河倍
 寬之俾濂有游又慮閉啟宜置守置守宜有以食之賦
 諸民非久計則視演武場多裔地而建巷如干楹召僧
 居之履二十畝不稅以給俾蔬茹於其間且當兩楔樑
 費菴以楔設名曰永利所沾漑田起雨東一都至三十
 都凡三十萬畝不徵多徵畝取釐象以兩計者僅四
 百益以助俸時疏罪人執役不浮浪一錢故善而亟余

惟水者天下之大利害也過之與不及之皆害向東岡之未碛也人皆言東岡利比碛之又言東岡害有所以除其害而後其利全既三倍大石之洞則烏豐之他渾可無問其利又全此雖一役而計水之平已審可記以爲法尙冀後人之視此也無廢厥初焉

江東碛閘縣東二里許卽錢家道頭閘宋淳祐二年士民上言江東米行河舊有碛閘隨時啟閉內通東湖水脉外障大江潮汛沿河兩岸各有石礮近年以來兩岸民跨河造棚污穢窒塞余家橋夾家橋低塌河面舟不能通有妨運載况父老相傳此河通塞有關四明風水乞行開浚復還故蹟仍乞增高兩橋以通舟楫郡守陳塏遂倡屬開濬重修浦口疏水二閘改造浦東橋澄波橋各增二尺以便運載仍差官打量自浦口橋河道南北兩岸闊狹丈尺從

制置使置立石碑於閘官舍內以示久遠浦口橋下閘一丈浦口閘外數如之浦東橋下西閘一丈二尺五寸東閘一丈三尺六寸澄波橋下西閘二丈三寸東閘一丈六尺米行橋下西閘一丈三尺八寸東閘一丈四尺疏水閘裏閘一丈四尺胡家橋下閘一丈五尺五寸徵君廟橋東至棲心寺橋一帶並係大河以上自浦口橋打量至徵君廟橋河道東西通長二百丈三尺七寸並係浙尺事載寶慶志中至今殆四百年於茲河口湮塞舟膠不行水無所洩臭穢薰蒸而傍河居民不時起蓋浮棚又皆甃石增岸俾左右古遺丈尺僅存三分之一且浦口閘東西之民盡爲冶戶居常以鐵砂壅積成隄育雞豚置溷廁碑閘日湮沒

不爲用一遇大水淹塌沉竈數日不退而東七鄉之田告
病矣明嘉靖三十八年知府周希哲據里人唐宗玉狀令
鄞主簿張纁督役興事起徵君廟橋至於江爲丈者二百
有奇礮間可仍者仍之於是東鄉之水盡由此洩民得免
患厥後百十年漚塞如故至

國朝康熙十年海道副使史光鑑復浚之水道以通然今
東鄉之水盡趨於大石礮而此礮非值洪水初無所洩與
大石礮利害相遠矣李志在甬東二畝乾隆三十一年知縣

張又泰疏浚

縣志

虞家堰長一丈五尺闊六尺在甬東閘九畝鄞三鎮七合

管縣

刊

烏豐堰長十八丈闊一丈四尺在一都二箇縣冊

石軍堰長三十丈闊七尺五寸在一都四箇縣冊

案曹志有石家車堰縣東五里又名舊軍堰當卽
是此

過堰長七丈五尺闊六尺在二都一箇縣冊

楊樹堰縣東二十里志成化卽楊木堰今係石硯長六丈二

尺闊一丈高一丈東西俱有土備塘二都三都合管額設硯夫

一名工食銀三兩乾隆四十年知縣周樽重修縣冊

案曹志尙祇載堰未嘗有硯考前人論五鄉東西

硯廢宜於周家堰楊木堰各設硯以補之庶七鄉

不受水患堰之改硯或因此然建自何年無可考

今回都猶存楊木堰一道長四十八丈

樓家硯印樓家堰在縣東北三十里四都五高乾隆五十

年知縣錢維喬據邑人具呈改建石硯縣冊

改建石硯案乾隆五十年五月士民徐煜等呈稱太白
山水綿延數十里并東吳河小白河寶幢河合流至匯
繹橋直達梅墟此處地稍低窪其在東之東岡硯在西
之楊木硯各遠二十里一遇山水大發不能驟洩田禾
多被浸害應改建石硯一門按照就近四都三四五高
田畝派捐興建即令坐高莊首輪年值管時其啟閉毋
致廢弛實於水利有益請賜勘定舉行

梅墟石塘長二百八十丈闊一丈二尺四都一三四五高

合管乾隆二年重修五年工成縣冊

范欽重修梅墟塘記環鄆東三十里而遙有塘墟焉漢
南昌尉梅福所棲遲也因各梅墟江闊灘橫急流奔湧
又名曰茅洋天順間先正方伯錢公璉捐資勸議築塘
歲久而圯萬歷九年憲副馮公時雨大尹楊公芳委邑

簿孫公春芳任其事於是乎稱畚築程土物略
基址量日命工不愆於素凡闢月而告成矣

案浙江通志鄞邑江塘一在老界鄉甬東隅名梅

墟塘考聞志載石塘在老界鄉引明洪常記云由

桃花渡緣江東北行與定海今鎮海界接為驛路孔

道其為梅墟塘無疑今甬東隅僅有土塘而梅墟

在四齒亦隸老界鄉聞志云石塘正以別於甬東

隅之土塘通志蓋誤指也記稱按察副使朱公咨

諏鄉老因而籌建工始成化五年成於七年塘高

五丈長二千一百餘丈廣倍其高加三之二今塘

丈尺視記僅十之一二或歷久傾圮所致耳考朱

公名紳字公垂河州人以天順中巡督海道意其

時所諮鄉老卽錢方伯璣通志稱其興學校築海堤立義塚賑貧施藥名譽卓然明州循績所宜補

紀也

東岡硯在鎮海縣崇邱鄉東岡山下去定之東岡硯三里

許明萬歷間鄞令魏成忠創建地屬鎮而硯乃隸鄞令也

間長十四丈闊七尺五寸高九尺硯門設十三洞皆砌石

有公田四十二畝三十畝前明修築餘資所置每年租息

抵給硯夫工食及歲修之資六都一二三番合管縣冊

萬歷三十三年寧波府帖文節略東岡硯在鄞之東定

之西橫截江流內蓄淡水外阻鹹潮鄞定半邑田地全

賴蓄洩灌漑為利甚溥自舊硯損壞定民始築高堰以障之定當下流可獲灌注之利鄞五鄉地勢稍窪者尾闕不泄時有滂虞遂至紛爭不已今惟修復二硯為長策在定民有全利而無害鄞民地高者十九窪者十一

亦利多而害少況鄞壤其東定俱其西二碶並修酌定
水則時及開之卽地稍窪者亦可無窪澇也除西碶聽
定邑議辨外其東碶鄞邑估計工料修築至於工完後
守碶之法查舊設役夫三名每名給工食三兩六錢仍
須幫貼且人非土著啟閉失時往往星散莫如將建碶
餘金一百六十八兩六錢買田三十畝築室募僧居住
題爲永豐菴卽令該僧看守是碶務使
蓄洩得宜如有愆期誤事定行重究

東南

東錢湖在縣東三十里周迴八十里溉田八百頃夏侯曾
先地志云其湖承錢埭水故號前湖唐天寶三年縣令陸
南金開廣之宋天禧元年郡守李夷庚重修是湖受七十
二溪之水凡有七堰錢堰大堰莫枝堰高湫堰粟木塘堰
平湖堰梅湖堰縣之東七鄉不病旱者湖之力也乾道東
錢湖受七十二溪之流四岸堰凡七堰水入則蓄雨不時

則啟闢而放鄞縣定海七鄉之田資其灌溉菱葑蓴蘆荷
茨蒹葭不除湖輒堙宋淳熙間請於朝大浚之嘉定間提
刑程覃攝守捐緡錢置田收租歲給濬治之費寶慶間尙
書胡榘守郡請於朝得度牒百道米一萬五千石又濬之
懼無以繼奏以產錢增置田畝令翔鳳鄉長主之分漁戶
五百人爲四隅人歲給穀六石隨菱葑之生則絕其種白
此凡十六年不舉淘湖之政淳祐壬寅郡守陳塏歲稔農
隙行賣葑之策隨舟大小葑之多寡聽其求售交葑給錢
元大德間勢家有以湖爲淺淀請以捺田若干畝入官租
者時都水營田分司追斷復爲湖延祐新志所謂欲塞錢
湖此其漸也其後有司舉行淘湖拘七鄉有田食利之家

分畝步高下標撥湖葑隨田冬寒圍狹俾浚之積葑於塘岸然宿葑春泛冬沉次年復生所行爲具文爾近年重修嘉澤廟有濯靈之異菱葑向春不泛荷芡蓴蘆生之者鮮然未足恃也每遇旱年放水湖下一舉而涸固知其積淤年久蓄水至淺東鄉河道又皆淺澁舊稱一湖之水可滿三河半今僅及一河而竭是可憂也況職守者不謹啟閉碶閘傷湖土壩通同漁戶每於水溢之時乘時射利私自開閘網魚洩水無度沿江堰壩又失修理日夜傾注於江防旱之策果安在哉此農事正官所宜究心者至正續志宣德間里人王士華以參政家居因田其中七鄉之民陳之監司得中止嘉靖九年寧波衛屯軍請爲屯田知縣黃仁山

用父老嚴訖言勘覆不行

國朝順治中以諸生陸宇燁條陳禁侵湖為田

浙江通志

邱緒浚東錢湖議東錢湖會合七十二溪之流停蓄甚
 洳而注漑三縣七鄉之河其利賴甚溥也自昔盡七鄉
 之河足資三次放瀉之益雖亢賜赤地而苗不患槁稱
 為沃野今則淤葑不治而侵塞真壅者相尋兼之漏洩
 無禁遇旱則放不盈半河室者不支十日而亢者一不
 法欲民之無飢不可得已故浚湖之議在今日當
 亟議而力行之者也浚治之日有八一日固湖防湖之
 為塘者入其尤長者則高湫方家梅湖也夫塘短則兩
 山夾隘或橫亘於下其勢常固塘長則兩山不接皆
 客土所成其勢善崩非至堅厚不固曩年方家塘決二
 十里之外皆為魚鱉其已事可徵已今欲浚湖使深土
 無所歸宜以所浚之土即加塘上倍闊二丈增高五尺
 則雖侵湖二丈之水而所濟之土既得所歸隄防之築
 又日以益固可永免潰決之虞矣二曰明水則夫湖水
 森漫莫知多寡必制水則以準之然後蓄洩以時而水
 可常盈自谷湖居民或侵填以為居室或焚植以為園
 林土薄勢卑湖水一盈輒掩其則至有竊減以就低者
 御史張景雖嘗改正然亦未能適當舊則也今必欲固

隄之後準定水則使一湖之蓄恒足三河之用卽沒入
居室園林皆所不恤其地本侵湖不治其罪亦已幸矣
而況可復加顧慮乎三曰嚴侵塞之禁侵湖之家以水
爲病春夏水盈輒偷啟諸窳而縱洩之欲制之無涸不
可得已故旣立水則之後凡水所不及之地自僭爲業
者必嚴加丈量永從重則起科使尺寸不得隱則重科
之害庶足以抵其自僭之利蓋已成之業不忍遽壞姑
以是抑之嗣是而猶有仍前侵塞必重爲之罪且并坐
其塘長及里鄰凡並湖之民皆許舉首則厲禁之嚴庶
幾民知重犯矣四曰重漏洩之罰東錢之窳有四曰錢
堰曰梅湖曰平水曰高湫皆湖之所由以爲盈涸者也
比來塘長窳夫皆取貧難小戶充之旣不能多捐功力
又不肯愛惜湖水舊閘徒設不用板築但取薪茅雜沙
土壅之恐其決也則減從低下不與水則相平一踰則
蕩無限止盡皆溢瀉且以捕魚爲利時常偷放平時無
半湖之蓄又何望其爲旱乾之備哉今必取近湖富戶
差點窳夫而塘長亦以士人之家任之則彼當自顧惜
而盜洩之患可止矣五曰去菱葑之害夫湖之所以淤
塞者以菱葑蓴蒲菱芡之屬滋蔓其中日久溷積而菱
葑之害實居大半自昔至今亦嘗屢浚然或少除葑草
而根在復生或難之未出湖隄而旋復委置其在今日
則蕪沒益甚矣謂宜課七鄉食水利之田始令畝先出

銀一分不足則增加之務以莢葑盡去爲止而所去莢
葑必募船裝載出湖直至江濟交卸差其船之大小而
優給以直令細民樂於應募而絕其種之復生則民固
不免於出銀之費而要之以佚道使之者也六曰公水
草之利凡湖中水藻之生可以糞田往時沿湖居民隨
其居址山場所近各出力採賣雖其利甚微亦足爲小
民之一助乃今豪貴之家悉行標管至糞田之時重價
勒民貨買近湖之民或有取其糞裡者輒肆笞箠誣一
債百夫僭七鄉公有之物奪小民近便之利此豈人情
王法之所宜哉此在當路者不畏強禦嚴爲立禁一以
公之於民則濟民者庶不至於病民矣七曰築隄以通
道莢葑可以舟載而瀆湖淤土不可以舟載今自高湫
栗木等堰往韓嶺及上下水者皆舟於湖屢有不測莫
如卽其中徑直處取瀆湖淤土而爲之隄起邵家山跨
楊家山麓計其長不過四百餘丈闊四丈高四之一固
之以石植之以木則上有所歸湖之瀦淳益富而行者
有陸走之便或者以買石固隄費當不貲不知湖心之
土欲以力致他所其費更何如也若梅湖與大湖之間
舊有一隄宜亦增高倍廣以去兩涯下之淤斯可矣八
曰因土以成山夫湖之淺濘可浚也而間有不可浚者
何也溪澗沙土憑橫潦而出壅塞浮漲幾與隄平豪貴
之家遂借爲田邊湖小民率行佃種如近年下水湖口

之爲者此廢湖之漸不可不慮也蓋既耕爲田其勢若窪必洩水以便業水洩則澤源皆出效尤而耕者踵至矣然漲土積高不可以頃畝籌算必欲盡出於湖之外卽百千之衆誰能畢之不如因高成邱隨其所在聚爲白阜傍樹榆柳使不爲波濤所翳如方家湖塘之下有河一帶非舟楫所通卽以旁近淤土填之既而成田官賣以充淘湖之費又其地近山谷者卽隨高低大小聚而堰之則淤土可以盡去而蓄水必多七鄉灌溉之利萬世當歌誦之矣

錢堰塘縣東南三十里李志礮長一丈五尺闊一丈四尺額

礮夫一名工食銀二兩五錢獨板銀一兩石堰長一丈五尺闊一丈四尺石塘

長三丈五尺闊五尺在三都一畝亦名前堰縣

案李志但有礮塘曹志載錢堰礮

五里塘在前堰塘之東別名曰梅湖湖山遊記

案五里塘築於何時無可考唯沈明臣遊記云萬

金湖迤邐而東為錢堰居人門外一隄橫亘湖上
殆數里然則由來久矣

梅湖塘縣東南三十五里李志碶長一丈二尺闊一丈三尺

額設碶夫一名工食銀二兩五錢閘板銀一兩石堰長三丈七尺闊二丈一尺小

斗門闊長一丈闊三尺石塘長三十三丈闊三丈在十都

一二畝合管縣冊

案梅湖李志不載碶曹志堰旁有碶

栗木碶縣東南三十五里甚狹李志石塘長十丈五尺闊五

尺在九都三縣冊

案曹志亦云栗木堰旁有碶今但有塘

莫枝堰縣東南三十六里有碶李志碶長一丈六尺闊一丈

二尺額設硯夫一名工食銀二兩五錢閘板銀一兩石堰長五丈闊五丈石塘長

五丈闊五尺在十六都三箇一作木槩堰縣志

平水堰縣東南三十六里成化志石堰長六丈闊五丈石塘

長四丈二尺闊五尺在十六都三箇舊名平湖堰縣志

大堰硯縣東南三十七里成化志硯長一丈六尺闊一丈四

尺額設硯夫一名工食銀二兩五錢閘板銀一兩石堰長六丈闊五丈石塘長十

丈闊四尺在十六都六箇縣志

高湫堰縣東南三十八里成化志石堰長五丈闊二丈石塘

長四十丈闊八尺在十五都一二三四箇合管縣志

方家湖塘翔鳳鄉十四五都界曹志石塘長三百五十丈闊

二丈在十六都五七箇合管縣志

大嵩塘在縣東南七十里

國朝雍正五年知縣楊懿詳明督院具題發帑新築一開梅樹灣至大碶頭止河道一千四百六十九丈七尺俱面闊三丈深一丈一開大嶼浦由橫山港至大小礁閘止支河六百九十丈俱面闊四丈深六尺一開小嶼浦至球琳南閘止支河二百六十丈俱面闊四丈深六尺一開了義港至球琳北閘止支河二十七丈深闊同前一建橫山閘碶一座計五洞一建大小礁二碶閘兩座每座計三洞一建舵壩閘一座計五洞一建球琳南閘一座計四洞一建球琳北閘一座計三洞一蔡墩起至橫山大湖港至舵壩止打築七塘二千七百四十五丈五尺共計工料銀六千

四百八十一兩零自六年九月起工七年十一月告成又
金雞橋內新建滾水壩一座長一十七丈高五尺南岸山
根之下鑿渠三十丈建石閘一座計三洞閘下新開河一
千二百丈投漫小河出管山之潘家碛下又開河四百五
十丈至獨山碛又於獨山碛下開河三百五十五丈至梅
樹灣投前已開成之新河聯絡貫通每丈河面俱闊一丈
五尺自大嵩港口起至金雞橋止南北兩岸建築土塘九
千九百九十九丈俱自雍正八年九月興工約估工料銀
一萬二千三百四十六兩零雍正九年告成曹志塘成後置
存公田一百二十畝舊設塘河總理四名五年更換司其
租入以資修濬之用不敷仍派沾利田畝公辦縣冊

案大嵩三面環山東南際海向無河渠未立碑牘
 無以禦鹹蓄淡自楊令規度形勢詳請建築時總
 督李公衛具疏准行因墾陞塗田三千餘畝至今
 濱海居民被其利澤思創始之功羣請廟食焉唯
 置存一百二十畝之田徒設總理歷久虛糜亟宜
 清釐以資實用也

珠山碑長一丈闊八尺在十一都一箇縣冊

小溪碑長一丈闊四尺在十一都一箇縣冊

周湖碑長一丈二尺闊八尺在十一都一箇縣冊

小石碑長一丈二尺闊四尺在十一都一箇縣冊

永順碑長一丈闊一丈在十一都一箇縣冊

穿鼻碑長一丈六尺闊八尺在十一都二畝

冊縣

丁字碑長一丈二尺闊八尺在十一都二畝

冊縣

舵艦碑長四丈八尺闊一丈一尺在十一都二畝

冊縣

球琳北閘長三丈闊二丈四尺在十二都一畝

冊縣

潘家碑長一丈六尺闊一丈在十二都二畝

冊縣

王家碑長一丈二尺闊四尺二寸在十二都三畝

冊縣

千家碑長一丈闊三尺三寸在十二都三畝

冊縣

西塘碑長一丈闊三尺七寸在十二都三畝

冊縣

張家碑長一丈二尺闊四尺五寸在十二都三畝

冊縣

學塘碑長一丈二尺闊四尺五寸在十二都三畝

冊縣

球琳南閘長一丈六尺闊一丈二尺在十二都四畝

冊縣

小礁碑長一丈闊五尺在十二都四箇

縣冊

橫山碑長二丈五尺闊一丈八尺在十二都四箇

縣冊

蔡家碑長二丈五尺闊一丈在十二都五箇亦名蔡墩碑

縣冊

育王碑長一丈闊七尺在十三都三箇

縣冊

案舊志惟載育王碑云東南九十里宋寶慶間剏

育王寺所築歲久不治元皇慶元年縣尹王思義

諭里社修之

大慈碑長一丈闊六尺在十三都三箇

縣冊

張齊碑長一丈闊七尺在十三都三箇

縣冊

承發碑長一丈闊五尺在十三都三箇

縣冊

東陶楔長一丈五尺闊五尺在十三都三畝縣冊

案以上俱大嵩一帶沿海楔厝外禦賊潮內有太
白福泉諸山水源流注賴以闌蓄各楔俱有土塘
卽總計九千九百餘丈之塘也

獨山塘楔縣冊今廢

南

林郎壩舊名道士堰縣南五里李長二丈闊一丈六尺在

二十都一畝與十九都合管縣冊

周宿渡堰卽曹志渡頭堰長二十五丈闊七尺乾隆二十三年改

建石塘長二十八丈闊一丈三尺在二十都一畝縣冊

大漲堰長八尺闊六尺在二十都一畝縣冊

小漲堰長十四丈闊五尺在二十都一畝縣冊

干河堰長一丈闊六尺在二十都一畝縣冊

胡家堰長十四丈闊四尺在十都二畝縣冊

顧家堰長二十三丈闊四尺在二十都二畝縣冊

廟堰破雍正十一年修築長三丈一尺闊四尺在二十都

三畝縣冊

乾隆五十二年五月據生員姚宗水等呈稱鄞城東十里手界鄉有廟堰破至二十都之三畝北距大石硤五里南距蕭阜硤十里接塘河臨大江東南山水悉由此洩乃東鄉第一要害之所而都邑舊志俱無廟堰硤之名嘗訪其緣起則里老相傳云是地佃近大江河水外洩江水內泛宋時有鍾令者創是硤民德之建廟硤旁泊硤廢廟遷水患復作乃於廟址築堰以禦之後又築硤以宣之因名廟堰硤今之鍾廉廟即創是硤之神也按鍾廉廟舊志謂建於慶元間當其先既已創硤硤豈無名焉嘗考之寶慶志則云鵲巢硤在縣東十里手界

鄉吳判府之改名開慶碑亦即此址自後諸志則云已廢今此鄉鵲巢開慶之蹟杳不可得而廟堰碑適當其缺稽之時代相之形勢核之里老流傳則廟堰之為鵲巢無疑惟是此碑破閉之宜較之他碑實更重大所賴當道賢令宰嚴其禁約毋使營私自便之徒有所侵估更易則東七鄉之田畝永被其惠矣

雪家堰疑應作薛家堰長三十一丈闊五尺在二十都三冊縣

小堰長五丈闊五尺在二十都三冊縣

衝江堰長十一丈闊五尺在二十都四冊縣

銅盆浦堰長六丈闊五尺在二十都四冊縣

李師堰長三丈闊五尺在二十都四冊縣

廟前堰長一丈六尺闊五尺在二十都四冊縣

蕭王堰長十丈闊六尺在二十都四冊縣

毛家堰長二丈闊五尺在二十都四冊縣

王家堰長三丈闊五尺在二十都四畝

縣冊

案聞志王家堰縣西南十五里卽此堰也今有兩

王家堰

青墩堰長五丈闊五尺在二十都四畝

縣冊

蕭阜碑縣東南十五里明天順五年知府陸阜修

成化志

長

一丈五尺闊五尺在二十都四畝與二十一都一畝合管

乾隆十九年知縣宋鑒重修

縣冊

余家堰長四丈闊八尺在二十一都一畝

縣冊

菴前堰長四丈闊八尺在二十一都一畝

縣冊

大慈堰長五丈闊一丈在二十一都一畝

縣冊

陳婆渡堰長五丈闊五尺在二十一都一畝

縣冊

桃枝堰見聞志長十五丈闊三丈在二十一都二箇與三箇

合管縣冊

傅家堰長二丈九尺闊八尺在二十一都二箇縣冊

後堰長六丈五尺闊八尺在二十一都二箇縣冊

黃冲堰長五丈闊一丈在二十一都三箇縣冊

雲龍碶縣東南二十五里又名荻球碶宋熙寧間鄞主簿

黃宁荆築宰曹騰成之元大德丁未縣丞盧廷信重修有

記至正續志明天順五年知府陸阜修至八年知府張纘始克

完之成化志長五丈闊一丈二尺額設硯夫一名工食銀三兩六錢插板銀二兩八錢

在二十一都四箇與五箇合管縣冊

王小水堰長八丈闊七尺在二十一都四箇縣冊

花山堰長一丈五尺闊七尺在二十一都四齒縣冊

案舊志有大花山堰小花山堰俱在手界鄉今僅

存其一

前堰長四丈三尺闊六尺在二十一都四齒縣冊

後堰長二丈五尺闊八尺在二十一都四齒縣冊

寺後堰長二丈闊一丈在二十一都五齒縣冊

繆家堰長十四丈闊七尺在二十八都一齒與九齒合管

縣冊

鄭家堰一名程家堰長六丈闊九尺在二十八都二齒縣冊

樟木碶長五丈闊一丈九尺額設碶夫一名工食銀三兩補板銀一兩在二十

八都三畝土塘長十丈一尺闊一丈二尺係七齒十齒合

管縣

王家堰長五丈闊二丈在二十八都三畝

縣冊

周家堰長十丈闊八尺在二十八都四畝

縣冊

劉家堰

舊志有樓家堰疑卽此

長七丈闊一丈在二十八都四畝

縣冊

宋家堰長二十八丈闊七尺在二十八都五畝

縣冊

陸家堰長二十六丈五尺闊一丈八尺在二十八都六畝

縣冊

徐更樓堰長七丈四尺闊一丈九尺在二十八都六畝與

三十都一畝合管

縣冊

于婆堰

一名于婆堰

長十二丈闊七尺在二十八都七畝

縣冊

徐家堰

見問志

長十二丈闊七尺在二十八都八畝

縣冊

東里堰長十丈闊九尺在二十八都九箇

冊縣

小黃土堰長九丈闊七尺在二十八都十箇

冊縣

茅家堰長五丈五尺闊四尺在二十九都一箇

冊縣

顧家堰長五丈五尺闊三丈二尺在二十九都二箇

冊縣

後墻街堰長二丈闊六尺在二十一都五箇

冊縣

花衙堰長三丈闊六尺在二十一都五箇

冊縣

貝則碛縣東南三十里明天順五年知府陸阜修

志成

長

二丈五尺闊八尺

額設碛夫一名工食銀三兩五錢

在二十二都一

箇與二箇合管乾隆四十年知縣張天相重修

冊縣

陸家堰長一丈五尺闊五尺在二十二都一箇

冊縣

案陸家堰今有二查聞志僅載一堰在縣東南三

十里此為近之

寺後堰長五尺闊八尺在二十二都一箇

縣冊

泗州堰長四丈闊四尺在二十二都一箇

縣冊

范家湫堰長三丈闊五尺在二十六都一箇乾隆五十二

年居民具呈改建石堰

縣冊

案范家湫內河外江其水東南匯奉化各溪西南

遠接它山西北紆徐屈曲達於甬江上流之溪水

既長下流之鹹潮不能涌至故江水亦淡而可灌

澇則掘堰以宜洩旱亦掘堰引江水以灌溉若旱

久上流源竭淡水引灌殆盡則大江鹹潮必漸進

害田矣改礮以時啟閉農民所便也

柴金堰長三丈二尺闊六尺在二十六都二冊縣

徐籬桶堰長一丈九尺闊七尺在二十六都三冊縣

前百丈堰長六丈四尺闊八尺在二十七都一冊與二三

四五冊合管縣

後百丈堰長五丈闊八尺在二十七都六冊與七八九冊

合管縣

案寶慶志長塘堰借呼為百丈堰江河夾岸為塘

袤百餘丈當風潮之衝累築累敗役戶坐為蕩產

者十七八里士黃堂相度地勢以田易鄧橋廣福

寺田鑿為渠環之以接舊河之洄使仍可溉塘下

田畝於河洄鄰江之地各捐半里許於其外為堰

以殺水勢舊塘堅固民困始蘇今或以一塘而分
為前後且歲久傾圮僅存數十丈歟曹志稱縣南
二十五里今考是堰去縣約四十里則志或稍誤
也

傅家堰長七丈闊五尺在二十八都一畝

縣冊

鮑家堰長五丈闊四丈在二十九都四畝

縣冊

聞家堰長五丈闊三丈在二十九都六畝

縣冊

斜橋堰長十丈闊三尺在三十都一畝

縣冊

上蔣堰長十二丈闊三尺在三十都一畝

縣冊

下蔣堰長十丈闊三尺在三十都一畝

縣冊

棟木碶縣南三十五里成化志長三丈一尺闊五尺額設碶夫一名

鄞縣志

卷四

七

工食銀二兩插板銀一兩五錢插在三十都二箇乾隆二十一年知縣宋鑒

重修縣

驚頸堰長十丈闊五尺在三十都二箇縣

張家堰長十丈闊五尺在三十都二箇縣

茅家堰長二十丈闊五尺在三十都三箇縣

長春堰長三十丈闊五尺在三十都三箇縣

閩頭堰長十丈闊五尺在三十都三箇縣

施家浦堰長八丈闊五尺在三十都三箇縣

杜家堰閩志作屠家堰長二丈闊三尺在三十都四箇縣

下梁堰長十丈四尺闊三尺在三十都四箇縣

任家堰長二丈闊三尺在三十都四箇縣

葛家堰長六丈闊四尺在三十都五畝今改石梁谷縣

蟛蜞堰長三丈闊四尺在三十都五畝縣

周思堰長四丈闊五尺在三十都六畝縣

葛蔭堰縣西南四十里李長五丈闊一丈在三十二都一

畝縣

蝦泥堰長八尺闊七尺在三十二都一畝縣

案聞志載花堰又名蝦堰在縣西四十里鄞塘鄉

核之道里疑卽此

南河堰長一丈闊五尺在三十二都四畝縣

史家硤縣西南四十五里句章鄉三十三都成化乾隆五

十二年士民呈請建復縣

鄞縣志 卷四 水利

案是硤久廢因地近馬湖山每遇山水驟發有害
田疇故居民請輸資建硤以資宣洩

杉木堰長二丈闊五尺在三十四都二箇

縣冊

案聞志載杉木堰在縣西南五十六里舊有泥堰
溝引江潮入河溉田數十頃惟潮湧則行人不便
明宏治初爲石堰塞其溝路水利不通行者便而
農甚病謂宜易之以硤牯而上跨以橋庶得兩便
查舊冊失載此堰今特採訪補入以便後人之修
舉云

西南

長春塘縣南長春門外當甬江之衝舊障塘以泥不時崩

圮明萬歷戊午邑令沈猶龍改築石塘民多頌之問志

國朝雍正八年寧紹台道孫詔創修石礮設橋於上名曰

永寧志塘長四十五丈闊二丈五尺礮長二丈闊九尺在

城西隅二箇縣冊

鄭郎壩長三丈闊一丈七尺在城西隅二箇縣冊

案聞志舊名鄭郎堰蓋初係土堰後改爲石壩也

新朱瀨堰長五丈闊一丈在五十一都一二箇合管縣冊

老朱瀨堰長八丈闊二丈六尺在五十一都三箇縣冊

案聞志唯載朱瀨堰一新堰蓋續增也

小漲堰長十五丈闊八丈五尺在五十一都四箇縣冊

翁家堰見問志長十五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一箇縣冊

華家堰

見開志

長七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一齒

縣冊

范家堰

見開志

長三十六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一齒

縣冊

寺莊堰長九丈闊五尺在四十三都二齒

縣冊

王師堰

見開志

長七尺闊四尺在四十三都二齒

縣冊

桑塘堰

見開志今分大小桑塘堰為二道

長十五丈闊七尺在四十三都

二齒

縣冊

張家堰

見開志

長十二丈闊四尺在四十三都二齒與三齒

合管

縣冊

行春硤縣西南一十五里又名南石硤唐王元暉既置它

山堰慮暴流無所洩遂為三硤以啟閉蓄洩澇則決暴流

以注江旱則收淡潮以入河世傳王侯自堰口浮三瓢隨

所至而立碑焉東十五里爲烏金碑又東三里爲積瀆碑

又東二十七里爲行春碑歲久滲漏明洪武二十七年重

修成化長六丈闊四尺在四十三都三箇額設硤夫一名工食銀三兩牘

板銀二兩五錢乾隆二十五年知縣商皓重修縣冊

泗州塘長十七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三箇縣冊

下陳堰長十八丈闊二丈在四十三都三箇縣冊

盧峯石堰長五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三箇縣冊

蔦蔞堰長五十二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四箇縣冊

案三十二都有蔦蔞堰在鄞塘鄉之蔦蔞故名此

堰在榛社亦名蔦蔞或曰烏坵未審所自

凌洋堰長十二丈闊一丈在四十三都四箇縣冊

洋河石塘縣南二十五里外江內河中限以塘約長八十

餘丈志長五十丈闊一丈五尺在四十二都一齒縣志

北渡堰縣西南三十里成化志今係石壩長三丈闊一丈六

尺額夫三名每名工食籠索銀五兩在四十二都一齒縣志

狗頸塘即南塘在長春門外二十五里延袤百餘丈以形

得名外受江潮之衝內障大川之流洪水時至則塘岸易

決江與河合而西南諸鄉皆受害矣康熙十年縣令朱士

傑鳩工修理先設東西兩備塘以遏上下之流然後加工

修築繼年工成共費工料銀五百八十金有奇李志今名九

經塘石塘長一百三十丈闊三丈二尺四十二都一二三

音合管乾隆二十五年知縣高大澤重修縣志

風棚石塘長六十丈闊一丈五尺在四十二都二冊縣

案舊志風棚碶一名望碶在縣西南三十里宋熙

寧中邑令虞大寧所建久廢又聞志載北渡風棚

廟之前有廟前塘明萬歷間司李魏復琦修築故

亦名魏公塘計長百餘丈大約碶廢而改修為塘

丈尺則至今更減耳行春至積瀆相距三十里行

春居江下流滴汝易至烏金積瀆處上游非潮盛

漲滴汝不至河流少涸江潮尚澄導以入渠淡可

溉田潦亦易洩是碶倘能修復厥功不小也

舒直風棚碶記略鄆於明為劇縣占鄉十有六而公私
之田無慮幾萬頃其蓄以待灌漑者既無幾而凡所
以為捍防醜導之具吏又忽不時省額漏廢圯十或八
九不幸天時稍愆充則其涸可立待而民輒病間無如

何注江流以趨一時之急且鹹鹵至腐敗諸苗稼積不
已往往田遂積惡遂廢不足耕種不可下光祿虞大夫
爲邑於此始與民圖之卽北渡之西曰風朔積石爲硤
以御暴流納淡潮卽又自州之西隅距北津疏淀淤之
舊增阜培薄以實故隄而作閘於其南拒所謂鹹水以
便往來之舟而東西管數鄉之堰碶隨以善完者凡六
所蓋用工一萬一千有奇而溉田五千五百餘頃假財
於賑貸之餘而公不廢役民於旣病之後而私亦不勞
於是邑人相與傳之願有
以久大夫之賜於無窮

沈公石塘縣南二十六里洋河塘之南約長十丈與狗頸

塘相鄰萬歷中知縣沈猶龍築志長六丈闊一丈五尺在

四十二都三橋縣

間性道曰塘之旁向有沈公橋橋之內又有水溝橋下
通大河之流以灌田漕之迂迢盡處有沈公外塘不與
河通用甚病焉外塘旣不修則潮易衝入仍當於舊橋
下開一穴如舊制也至外塘偏僻官府勘視往往不到
每爲偷於修築者
所朦不可不察也

長堰塘長十八丈闊一丈三尺在四十一都一畝與二三

畝合管縣冊

案舊志有長堰在縣西南三十五里疑卽此

積瀆碑縣西南三十五里又名下水碑成化志長四丈闊一

丈三尺額設碑夫一名工食銀三兩廂板銀一兩五錢在四十一都三畝縣冊

楊木塘長一丈闊八尺在四十一都三畝縣冊

萬上塘長三丈闊一丈三尺在四十一都三畝縣冊

蘭浦石堰見閩志長四丈闊一丈在鎮都一畝縣冊

章家碑長三丈闊三尺在鎮都二畝縣冊

唐家石堰見閩志長三丈三尺闊一丈一尺在鎮都二畝縣冊

烏金碑又名上水碑縣西南三十八里閩志碑長六丈闊一

丈額設硤夫一名工食銀三土塘長四丈闊一丈五尺在

鎮都三橋縣

魏岷重建烏金硤記略出城南五十五里有堰曰它山
唐王侯元暉所建水自越之上虞歷四明山萬壑爭流
演迤砰湃南注於江自堰之立約水入河乘除有數鄴
西七鄉為田數千頃藉以灌溉其流貫於城之日月湖
閩郡之人飲焉食焉泳焉游焉堰之利溥矣然視水之
大小而提閘者硤之助為多野老謂侯山堰口浮三瓢
聽所止而立始神其事今自堰出東十有五里為烏金
又東三里為積瀆又東二十七里為行春皆相地之宜
而為之節惟烏金首枕上流歲久堆圯嘉定辛巳耆老
以請大丞祖史魯公素知本末慨然下其事於郡出給
調度一不以屬吏民咸勤趨於是低舊址二尺許身東
西五丈二尺有奇南址七尺背京二十七丈西十三尺
橋五丈五尺而長高九尺闊稱之合石為之櫃植石為
之樁規樞宏壯工力瀟密相繼束牧者皆捐金佐費始
終其成初郡併請修行春築朱瀨堰浚江東道土堰河
至是悉以次就緒蓋給於朝者錢十萬助於郡者四百
萬總為工萬有九千越三月而畢岷世居溪之濱與田
夫野叟念此至熟茲幸獲是役則敘次事實不當以固

陋辭因
書之碑

它山堰在縣西南五十里唐邑宰王元暉之所建也界石
爲隄江河分流截然爲二若神功然明之爲州瀕海枕江
水善泄而易竭雨澤少屯井泉輒涸酌飲江水人以爲病
引它山之水自南門入城瀦爲西湖闔境取給始無旱暵
之憂它水堰之爲利備矣乾道圖經先是四明山水注於江與
海潮接鹹不可食田無以溉唐太和中鄮令王元暉始疊
石堰兩山間闊四十二丈級三十有六冶鐵灌之渠與江
截爲二渠流入城市繚鄉村以汲以灌其利甚溥宋建隆
間堰損水不入渠節度使錢億跪請於祠增築全固建中
靖國改元監船場唐意見水多醜池乃盡塞支流稍浚上

源因以其土窒補堰隙復累石於上以遏入江之美流水
漸引以北越一歲復涸簽募張必強鄞令龔行修又歷視
舊堰修之益卑以高易土以石冶鐵以固之水遂通行嘉
定七年提刑程覃攝守謂奔湍流沙沙壅水滯乃勢之常
歲不一治之厥後用力益艱捐俸置田四十畝委鄉之強
幹者掌其租入歲給役夫之資督以邑丞意則善而行之
者實具文十四年泉使魏峴以鄉郡爲念請於朝得祠牒
十委里人朱王二氏按渠堰碑開之廢湮者重加修築滂
則七分歸江三分入溪旱則七分入溪三分歸江於是隄
防浚導歲以爲常日久稍稍有罅漏明嘉靖十五年知
縣沈繼美用石板築巨堰口者半高於舊堰一尺許以故

水之入溪者如舊李長四十二丈闊一丈五尺在三十五

都一二三合管縣

冊

楊崇重修它山堰引水記四明澤國也大湖漫其西南
大江帶其東北然七八月之交十日不雨則舟膠於河
民病賜矣蓋湖獨用以溉芻湖之田江又潮汐上下鹵
惡而不適用唐人王元暉令鄞始導它山之水作堰江
溪約水勢貫城人以瀦為平湖疏為長河劫為幽沼後
人德之爰立廟貌丐請封爵俟日善政世世祀之歲久
川淤堤壅墮墮隳人各自私岐分派引旱涸如初先是監
船場宣德郎唐意往室其岐派培其堰堤水雖暫至一
年復涸議者謂不可復修矣簽幕承議郎張君適蒞其
事自於州率邑大夫宣義郎龔君詢諸父老相其利害
增卑以高易土以石冶鐵而固之俾潦不至淫旱不至
涸肩輿而往操舟而還邦人聚觀歎嗟神速承議君諱
必強明人也蓋古所謂不敢欺者二君相濟公私不擾而厥功
勤民蓋古所謂不忍欺者二君相濟公私不擾而厥功
告成實崇寧二年

七月二十七日

魏峴它山水利備覽節略曰淘沙山中竹木漸空浮沙
隨流而下由是淤塞溪流川疇失溉舊時有官錢官米

役夫疏浚之制今積年不浚矣能於不雨之際淘沙浚
 港自然水應所貴官民各弗憚煩日護堤沙港既淤販
 灣竹木薪炭者裝載過堰排筏越境而下堰身中空日
 漸損壞所關利害甚大官司常禁約之日開水口堰上
 水口俟其溪流入港者少而入江者多水口有石幢為
 界外為官港內為民地能購買一二畝以展之庶幾納
 水稍洪日古小溪港許家橋東有古溝勢與港接今為
 沙塞而汙瀝尚存者老相傳即小溪也溪通建輿可開
 浚以通它山之水曰北山下古港堰上大溪之北縣延
 皆山山下有古港西自中潭大溪分派而來相傳王侯
 造堰先作壩截溪水令乾然後用工自中潭引大溪之
 水循山之東屬於沙港堰成去壩遂為二派一派徑從
 堰上入大江一派則中潭之港也今雖斷落港瀝儼然
 若能開浚之取大溪之水東入沙港一則水勢徑順入
 溪必多二則洪水汛漲之時水與
 滿沙順流俱東不橫憂入港矣

迴沙開縣西南五十里宋淳祐二年郡守陳塏置其地皆
 沙納水之咽既窄引水之港復狹以致流沙易於壅塞沙
 之入港凡有三焉七八月之間山水暴漲極目如海平地

之上水深丈餘湍急迅疾西岸之沙經從平地橫憂入港須臾淤滿一也或遇積潦雖不沒岸而溪亦湍急沙隨急流迤邐入港日引月長不覺淤塞二也自港口至馬家營一帶兩岸之沙或因霖雨衝流或因兩岸坍塌或因木植衝擊積久不已亦能填淤三也欲障平地之沙宜於西岸去港一二里量買地一段南自港口北自山下以屬於溪北去港遠南去港近帶斜築叠堤以麤石闢爲基址高七八尺外植檉柳之屬令其根盤踞歲久沙積林木茂盛其堤愈固必成高岸可以永久欲障積潦湍流入港之沙宜就吳家橋之南港狹去處立爲石閘中頓閘板五六片略與岸平水輕在上沙重在下水從板上不妨自流沙遇閘

板礙住不行沙之所淤不過闌外三四十丈淘去良易板
 之為限以水為則水漲則下水平則去做閉以時不病舟
 楫欲障兩岸之沙宜於兩岸釘松椿用礮石砌疊博岸覆
 石板如城南塘路庶免水洗岸沙木植衝擊坍塌之患然
 置闌砌岸可以防平常積雨港內之沙或遇大水徑自西
 岸擁沙而來非二者所能禦石隄之議此策之上者也姑
 存三說以候來者至正二年本路總管王元恭親委所屬
 農事官自堰去闌一百八十步官為倩夫淘浚其闌內流
 入沙土蓋因民間私自於闌而入命着落守闌耆宿上戶

籍定排年姓名自行堰用工淘浚永為定式

至正續志

林元晉記慶元表東海地松江抱湖水政舉則多豐年
 不則為沴淳祐改元冬可齋陳公由少司農秘閣修撰

出鎮兼制置沿海二年春開藩譏違歲失稔之故父老
曰是邦儲水而啟閉以時者曰歿泄而不防則乾積而
不醜則溢歲久圯民甚患之夏滂公勸築一曰保豐復
碑二曰斗門曰大河橋修碑號爲喉者曰食曰水曰氣
是歲東西俱歉於勞民獨有秋公曰今所導者流耳盍
治其源城門內外爲湖爲港鄞西七鄉以飲以溉皆源
於它山它山而上則又大溪之源越水所注夾岸沙彌
望雨則與水俱下長官堰下土級皆三十六其上沙沒
殆盡下不沒者五六梅梁天矯之狀不可復見其盪入
於溪者數里溪流幾斷於是井皆汲鹵田苦竭澤歲浚
至三四役工數萬計民亦勞止間有暴漲自西岸而下
溼塞尤甚公曰岸之防固未易圖浚治之繁而無簡要
之策與其浚於既積不若過於未至水輕清居上沙重
濁居下宜開以止之水平則啟通道如故沙聚於外則
去之易爲力會吉州魏侯峴以書來述鄉民意與公合
乃度地吳家橋去大溪五十尋而近經始營之起秋八
月戊寅迄冬十月丁丑命
元首記之公名壇長樂人
魏峴與陳太守書曰明登陸之勝萬山深秀昔時巨木
高森沿溪平地竹木亦皆茂密雖遇暴水湍急沙土爲
木根盤固流下不多所淤亦小開洶良易近年以來木
值價穹斧斤相尋靡山不童而平地竹木亦爲之一空

大水之歸既無林木以抑奔湍之勢又無根纜以固沙
 土之留致使浮沙隨流而下淤塞溪流至高四五尺綿
 亘二二三里兩岸積沙侵占溪港皆成陸地其上種木有
 高二三丈者由是舟楫不通田疇失溉人謂古來四季
 一溪今既積年不浚宜其淤塞夫浚之一寸則田獲尺
 水之利浚之愈深所溉愈廣為利愈溥矣雖然淘沙當
 於未旱之先又當棄之空閒無用之地何則旱歲淘沙
 此拔一時之急耳是時農夫皆目欲車徒以救就槁之
 苗其勢不可久役稍或違時苗已槁矣宜於未旱之前
 農隙之餘多其工役假以日月務令深廣庶幾可久天
 下之事不一勞者不永逸不暫費者不久安若憚費畏
 勞用工不深其效亦淺或略開沙中之港而不去港中
 之沙止可為羊歲救急之計經小雨則沙汗隨塞或去
 港沙堆兩岸經一大水則仍洗入港中如能運沙遠去
 江近則棄於江水之中江遠則堆於空閒之地庶幾可
 久然地皆民地種植所資安得空閒宜臨時相視過窳
 坎空閒處不憚稍勞則可矣但戒董役之人使務在公
 平不得容私獨堆一處則人心自服如能浚深一尺許
 或前二尺其利尤溥開濬之時先宜壅住上流然後
 從下流為始庶得沙乾不先為水所浸沒易以用力

案迴沙閘在它山堰上流所以輔堰也考舊志它

山之水發源遠而合流衆爲通遠光同句章桃源
清道武康東安七鄉利賴大小溪而上夾岸皆沙
江以堰限沙不能越故併聚於小溪水爲不流堰
之級將被沙沒陳公建閘於其衝閘三間版皆七
中間常留一版俾上可通舟水涸則去東西閘常
留兩版水汛則急下版相水高下版隨以增減令
水自上入溪沙隔於外沙積多卽仰措置水利官
雇人淘濬舊有淘沙田歲收米六十餘石附貯常
平倉以資官役專司其事制度精詳足與王侯建
堰之功並垂不朽也今查閘柱尙存其中洞長一
丈四尺旁兩洞各長一丈二尺自淘沙之役久廢

而堰之西岸沙壅將半矣修復舊制雖非一朝夕事然有司之責也故歷采前人論記以備稽考焉

洪水灣塘去它山堰一里餘河流罅而外洩江湖溢而內攻溪江合灣之左右漫爲壑而它山之水始不得東注民久病之宋淳祐間嘗立石塘以障已而水穴其旁隄潰如昔寶祐間判府吳潛卽其地爲壩三一瀕江以禦狂瀾一瀕河以禦罅漏一則介其間而表裏之拓僉謂江之東南有何氏竹木園當水之衝激其勢而北欲撤其蔽而疏通之官爲給錢市其業浚地爲江因畚沙以實二壩之北河隄堅密江水安流矣然沙地久虛當取沙填近堤之港庶幾可久

至正續志

石塘長三十三丈闊一丈二尺三十五都一

二三合管乾隆四十一年知縣屠樵修築

縣志

案西南諸水自它山堰開截衆流里許經許家橋勢甚溢急如遇暴雨山水大發則溢過塘西最爲要害自此而下三里許通定山橋則水勢分流七鄉安享其利矣是塘所宜隨時鞏築也

西北

保豐硤縣北三里又名永豐硤西管支港受它山林村兩路之水滿則洩之江若行春積瀆烏金石塘諸硤皆所以洩管水也行春積瀆烏金相距不過數里惟石塘回環西北三十里間無一硤可以洩水每遇霖潦往往滙於城下返藉城中三喉傳送三喉穴城爲水道僅通一綫所洩能

幾此保豐碑之不可不修也先是淳祐辛丑參政余天錫
典鄉郡嘗有意經營好事者以風水之說阻之明年郡守
陳壇究水利邦人備述保豐興廢闕鄉里豐歉壇乃相其
故基爲居民所有尋督濠寨引繩度地以復之碑所不用
者捐以予之且厚所犒由是爲闢兩間立石柱三造板橋
於浦口以便行往民藉此碑之利則豐年可保故名保豐
宋開慶元年判府吳潛因廣其址改創爲五柱四門堅密
雄偉雖湍流湧激未嘗有損近又更名永豐歲久湮塞老
人吳壽甫建言廢在城袞繡橋之石復加修理成化亦名
北郭碑長四丈二尺闊一丈二尺額設碑夫一名工食銀
三兩六錢插板銀一兩
錢五在城西隅九畝歲久圯損乾隆五十三年知縣錢維喬

拆改重建縣冊

查保豐堰但有外坦水三層內河並無坦水是以硤底易致衝壞今添建內坦水一道以資關護至迴沙閘舊係方式且太近硤門水勢洶湧亦易衝佈硤根今改為圓式并移建向裏離舊址七丈五尺其處河面較寬改七洞為九洞使河流舒緩再添外坦水一道水益平落硤閘均得永固又舊閘高四尺五寸偶遇大潮鹹水尙有灌進有妨田禾今加高一尺益可堵禦無患矣

北郭堰長一丈六尺闊一丈三尺在城西隅九畝縣冊

倪家上下堰各長六十五丈闊二丈在五十都一畝縣冊

葉家堰長十丈五尺闊一丈在五十都二畝縣冊

乾隆五十二年居民呈稱縣西南二鄉負山控江迤南小溪諸山之水由它山堰分流入江有烏金積瀆行春三硤以資蓄洩至迤西大雷諸山之水灌漑西鄉惟有保豐一硤而石塘僅洩西山上流自廣德湖廢水無所蓄過潦則下流壅積泛溢成災平時沿江一帶河漸淤淺遇旱輒又乏水輸澆多致歉收查保豐之西石塘之

東濱江地方舊有葉家硤為大雷諸山之水疏洩要道
 今硤雖久廢土堰尚存請於沽利田畝捐貲建復闔鄉
 得沐美利案葉家堰載在縣冊編考舊志並無葉家硤
 之名時方與修保豐硤狗頸塘諸工恐民力不勝故未
 舉行姑存其說以俟
 相度情形博采輿論

吳家堰長二丈五尺闊一丈在五十都三崙縣冊

方家堰長二丈闊一丈二尺在五十都三崙縣冊

金仙廟堰舊名集神堰長八丈二尺闊一丈六尺在五十

都三崙縣冊

王家堰長十五丈闊二丈二尺在五十都五崙縣冊

洪硤長四丈五尺闊一丈在五十都六七崙合管縣冊

西渡壩縣西北二十五里歲久塗漲明正統間知府鄭珞

移置浦口兩岸甃石為塘植柳於上以便往來民稱鄭公

柳成化志

今名西壩長四丈闊二丈

額設壩夫十名每名工食纜索銀九兩二錢

今名柳橫塘長三十二丈闊一丈俱在四十九都二箇縣冊

案柳橫塘外禦江潮內蓄淡水為鄞境之門戶土

塘歲有衝損水易外洩屢修屢圯乾隆五十三年

居民呈請改築石塘較為鞏固因甫修保豐硯狗

頸塘未竟須俟次第舉行乃先於塘南之洞橋建

石牐一座以資堵蓄

金家堰長六丈闊六尺在四十九都二箇

縣冊

王野堰長五丈闊四尺在四十九都二箇

縣冊

大堰斗堰長十一丈闊七尺在四十九都二箇

縣冊

橫河堰長八丈闊六尺在四十九都三箇

縣冊

馬郎堰長三丈闊六尺在四十九都三畝縣冊

邵家堰長五丈闊一丈三尺在四十九都四畝縣冊

後蒲堰長三丈闊五尺在四十九都四畝縣冊

包家堰長十三丈闊五尺在四十九都六畝縣冊

黃婆堰長九丈闊八尺在四十九都六畝縣冊

石塘大小二堰縣西二十里明萬歷中邑令翁憲祥重修

今祇一堰長三丈五尺闊一丈五尺在四十九隅二畝

志

沈一貫記略吾鄆由甬江而西沃野二百餘里它山據江之上游以注於會城震源大故西南諸鄉無不藉榮於它山者顧大雨橫決大旱焦洩決不甚虞而洩乃助割於是其有保豐諸堰以司蓄洩石塘介在西隅視他渠稍隘而為利濇鉅批而東為小堰循渠而下為九里溝以注於江高下斗懸皆鄆土也小堰之內支流旋旋

有逮於慈者然而硤非慈有矣硤固有限不以石以木
蓋創始者酌啟閉之宜而定規與硤終始夫寧不知石
之貞遠也為蓄易而瀉難利於下流不利於高壤乃處
下流者邀我之啟以為蓄而踞高壤者因彼之蓄以妨
瀉幸得利而漫有害石之不宜於硤也明甚萬歷乙未
小硤崩圯司硤之吏議繩初山而慈民以其私臆謂不
利於已至鳴於上官令君常熟翁侯憲祥誠慨斯事率
諸父老繞硤而揆迫維往贖口吾為疆吏我民之勿莫
遑恤其鄰遂報中丞御史臺暨巡海使者仍用木民趨
事若子浹二旬而大小二硤畢事既畢事而鄞之民謂
自茲以往水藏安平雖有旱潦無損於份穫永有石塘
之利矣夫莫非王土何別於慈顧為慈故不過數頃為
鄞不獨五隅過於七鄉鄞之藉以朝夕者大半宜侯之
力捍吾圍而樹淵邈之圖也事在丙申之秋明年奉詔
充法從請父老徵石言
於余遂不辭而為記

舊志載存硤牯塘堰名目

倪家堰縣城東半里

至正續志

聞

林家道頭聞縣東三里許按元延祐志云林家道頭錢家

道頭皆有閘今多湮塞其故址猶存明洪武初信國公湯和以林家道頭閘其水自寶幢而來綿亘四十餘里勢如利矢直射郡城在堪輿家所深忌於是并其故址而廢之且鬻其地於並閘之民爲廬舍其錢家道頭卽今江東礮閘自浦口橋至棲心寺橋東西相距不過半里是則無犯於堪輿家者因直通其湮塞而復其故道云

李志

林家堰在縣東五里年久罅漏不足以爲江湖之蔽障每巨濤澎湃則斥鹵浸淫積滂久之則滲洩於外不獨爲民畝害抑亦不利舟楫判府吳潛因民之請更以石爲之塘高濬深視舊址舒長添甃石礮修葺車屋補築土塘自是民田有灌溉之益舟楫無險阻之虞

至正續志

黃墅堰縣東五里訛呼黃市堰成化志李志

開慶碑縣東十里舊名鵲巢碑宋開慶元年判府丞相吳

潛與水利徧乎四境創復此碑河流不復滲漏海潮不復

入河聞志

徐師堰縣東三十里成化志

張家堰縣東三十里舊名楮浦堰成化志

阮家堰縣東三十里舊名余家堰成化志

五鄉東西碑縣東三十五里陽堂鄉即回江東西二碑至正

續志嘉靖中定海今鎮知縣宋繼祖別創東岡碑因廢回江

二碑李志

臨江堰縣東南三十里成化志

鄞縣志 卷四 水利

鐘家堰 施婆堰俱縣東南三十一里

成化志

戴蔣堰 古塘堰俱縣東南四十里在豐樂鄉

成化志

歟硤縣東南四十里豐樂鄉二十三都

李志

東周硤縣東南四十二里

李志

古塘硤縣東南四十三里俱豐樂鄉二十五都

李志

上河堰下河堰在縣南三十五里乃鄞塘鄉姜山之前上

下河之堤也上河則白社橫溪山源注之與東錢湖水通

下河則銅盆浦有堰常浦進林有硤通奉化江潮雨澇則

江潮接之二河漲水相迎故堰善崩行者居者皆謂二堰

各遷十餘丈則依山之麓易於隄防且得白社橫溪之源

回環舊河中可溉田五六百畝而得常稔亦無妨他鄉水

利寶慶

段塘堰縣西南十里成化志

小沔堰 蔣家堰 大蘇堰俱縣西南十五里成化志

爐頭堰縣西南十五里成化志

李家畲堰縣西南十七里成化志

邢家堰 陳五耆堰俱縣西南二十里成化志

屠氏橋閘縣西南二十里成化志

鄺童堰縣西南二十里成化志

黃家藕池堰 祈湖堰俱縣西南二十二里成化志

何家小堰縣西南三十里成化志

朱家堰縣西南三十二里成化志

鄞縣志

卷四 水利

星

沈家堰縣西南三十五里成化志

石堰 范家塘堰又名楠木堰俱縣西南三十五里成化志

迴風閘縣西南三十五里成化志

周大悲堰縣西南三十五里成化志

茅針堰縣西南三十五里鄞塘鄉志

黃家堰縣西南四十里成化志

仲夏堰在縣西南四十里唐大和元年刺史于季友於四

明山下開鑿河渠引山水流入諸港置堰蓄之溉田數千

頃乾道經後因王元暉別置它山堰疏而為河此廢不用延祐志

進閣堰縣西南四十五里先是因浦直達於江水無滯蓄

遇旱民覓告病元省元潘夢桂壘石爲碶以時蓄洩碶旁

有夢桂水閣故名歲久頽圯聞志

禪巖堰縣西南六十里聞志

西高堰縣西南六十一里聞志

大皎堰縣西南七十里聞志

餘豐碶縣西二里清道鄉今廢爲河李志

渾水閘縣西二里西門外花園之側李志

崔家堰縣西二里聞志

瓦窰堰縣西三里聞志

和尚堰縣西五里聞志

朱將軍堰縣西二十五里聞志

泥峙堰縣西三十五里四十七都二崙資福寺東下容三

竅以均限靈泉水利北流者出李蘇橋以至水經港東流

者出蟠溪以至竺迦溪曹志

竺迦硤縣西三十五里桃源鄉林村杜氏居之東上接流

花橋以至泥峙堰水下通積瀆漕以至湖泊硤今廢不治

問志

湖泊硤縣西三十五里四十七都桃源鄉今廢不治曹志

桃源烏金硤縣西三十五里舊在四十八都聖女山東北

今徙至四十六都翠山莊田者多不便問志

黃梅堰縣西三十六里四十七八都之界以均限大雷山

水利堰上山烏金硤下出大溪曹志

案以上諸堰磳之名分見舊志或遺址尙存或全無可考或由古今地名改易今皆存其目俾談水者有所考

廣德湖舊名鸞脰湖唐大歷八年縣令儲仙舟加修治之更以今名貞元元年刺史任侗又治而大之湖中有若樓閣狀者不常隱現也宋建隆間康憲錢公億爲守之初欲展托波瀾迺託情篇什累達宸聽而復奏乞於諸縣農隙集鄉夫萬人爲十隊以官吏分董開鑿之役當時嘗給米九千石錢五十萬公復出金千緡以相其費周迴凡萬有二千八百七十一丈驕陽鑠石無旱暵之患淳化中禁民敢田者至其後遂著之於一州敕大中祥符年蘇耆爲守

以湖壞漏不補復而浚之湖之興已數百年而民之請為

田危於廢者屢矣至政和七年知州事樓昇奏請奉御筆

開墾為田令歲收其米以給甬東所屯之水軍焉乾道

曾鞏廣德湖記鄞縣張侯圖其縣之廣德湖而以書并

古刻石之文遺余日願有紀蓋湖之大五十里而在鄞

之西北入江凡鄞之鄉十有四東七鄉之田錢湖漑之其

東北入江凡鄞之鄉十有四東七鄉之田錢湖漑之其

西七鄉之田水注之者則此湖也舟之通越者皆繇此

湖而湖之產有鳧雁魚鱉菱蒲葭菰葵葦蓮芡之饒其

舊名曰豐脰湖而今名大歷八年令儲仙舟之所更也

貞元元年刺史任侗又治而大之大中元年民或上書

請廢湖為田任事者左右之為出御史李後素驗視後

素不為撓民以得罪而湖卒不廢刺史李倣方與後素

皆賦詩刻石以見其事其說以為當是時湖成三百年

矣則湖之興其在梁齊之際歟宋興淳化二年知州事

邱崇元躬按視之而湖始復轉運使言其事詔禁民敢

田者至其後遂著之於一州勅咸平中賜官吏職田取

湖之西山是之地百頃為之既而務益取湖以自廣天

禧二年知州事李夷庚始正湖界起隄十有八里以限

之湖之濱有地曰林村砂末曰高橋順臺而其中育山
曰白鶴曰望春曰太平興國以來民冒取之夷庚又命
禁絕而湖始復天聖景祐之間民復相率請湖為州
從事張大有按行止之而知州事李照又言其事報如
至道詔書照以刻之石自此請湖為田者始息而康定
某年縣主簿曾公望又益治湖至張侯之為鄞則湖久
不治西七鄉之農以旱告張侯為出營度民田湖旁者
皆喜願致其力張侯計工賦材擇民之為人信服有知
計者使督役而自主之一不以屬吏人以不擾而成勸
趨於是築環湖之隄凡九千一百三十四丈其廣一丈
八尺而其高八尺廣倍於舊三之二鄞人累土湮水闕
其間而局以木視水之小大而閉縱之謂之楔於是又
為之益舊總為楔九為埭二十堤之上植榆柳益舊繼
為三萬一百又因其餘材為二亭於堤上以休而與望
春白鶴山相直因以其山名山之為廟一以祠神之
主此湖者以祠吏之有功於此湖者以熙寧元年十
一月始役而以明年二月卒事其用民之力八萬二千
七百九十有二工而其村出於工之餘既成而田不病
旱舟不病涸魚雁菱葦果蔬水產之良皆復其舊而其
餘及於北縣旁州張侯於是可謂有勞矣是年予通判
越州事越之南湖久廢不治蓋出於吏之因循而至於
不知所以為力予方患之觀廣德之興以數百年危於

廢者數矣。辭屢有人，故以治蓋。夫歷間之漑田，四百頃。大，中入百頃，而今二千頃矣。則人之存亡，政之廢舉，為民之幸不幸，豈其細也歟？故為之書，尚俾來者知毋廢前人之功，以永為此邦之利。而又將與越之人圖其廢也。張侯名岫，字子堅，以材聞去而為提舉，兩浙路常平廣惠倉兼營，勾農田差役水利事。方且用於時云。舒，寬水利，記是湖千頃，有四利焉。當春夏秋四明諸山，積水浩蕩，泛濫有如海。湖居民，曠舍往往湮沒，不一二日。下以是湖納之一利也。方其旱歲，七鄉之田引以灌漑，而漕河北取以濟公私，往來之舟二利也。菰蒲鳧魚，四時不絕。凡村落城市之民，無田以耕，無錢以商者，莫不仰食於此。三利也。歟？歲窮民以尊，根為聖米，蓋自別邑它州爭取而食者，不可勝數。四利也。嗚呼！其利溥矣。有心於民者，繕其隄防，謹其經界，時其啟閉，禁其畜牧，牧可也。而或者徒見其沙沫淺淀，乃欲議以為田，獨不知沙沫為田，則湖遂廢矣。古人戒始作，備者意，願不在此。欽越之鏡湖，白馬湖，可見矣。沙沫地，纔四十頃，參天下，顯少。四上頃，田哉。今夫導一渠，浚一井，猶苦其勞費，積日月而不之成，奈何欲地百十頃，業必之利，而遂廢千頃，易見無窮之利哉。或謂是湖提塘善，顏每一浚，築則取材，調工於並湖之民，亦勞費。今誠能即其膏沃，少損為田，歲積穀，以為繕修之備，亦因利之之利也。是不

然自慶歷丁亥距今元祐癸酉凡四十七年矣而湖堤之修前荆公中張侯詢最後段君藻蓋未始數也夫利害未嘗不相隨顧大小如何耳今置大利而顧小害未可謂知務也堤所以善顏無它由啟閉不時而畜牧陵踐故耳此縣令之事也嘗得父老謂段君治是湖頗力增卑培薄植榆柳於其上凡一百二十丈置之列亭刻

百載其數日姓名使分守之而一切禁止誠持久能如此湖復何患哉

王庭秀水利記鄧縣東西凡十三鄉東鄉之田取足於東湖今俗所謂鼓湖是也西南諸鄉之田所恃者廣德一湖環百里周以堤塘植榆柳以為固四面為斗門窳閘方春山之水泛漲時皆聚於此溢則洩之江夏秋交民或以旱告則令佐躬親相視開斗門而注之湖高田下勢如建旆閘日可決雖甚旱充決不過一二而稻已成熟矣唐正元中民有請湖為田者詣闕投匭以聞朝廷重其事為出御史按利害御史李後素銜命詢咨本末利害之實歸獻利者置之法洵得不廢後素與刺史及其寮一二公唱和長篇記其事而刻之石詩語記湖之始興於時已三百年當在魏晉也國初民或因淺淀盜耕有司正其經界禁其侵占太平興國中築黠之民窺其利而欲私之復進狀請廢湖朝下其事於州州遣從事郎張大有驗視力言其不可廢且摘唐御史之詩

敘致詳繳記於石刻熙寧二年知縣事張晦令民浚湖築堤工役甚備曾子固為作記歷道湖之為民利本末齒折以戒後人不輕於改廢也元祐中議者復唱廢湖之說直龍圖閣舒直信道間居鄉里庸詰折之紀其事於林村舍壽院綠雲亭壁間謂其利有四不可廢今舒公集中載焉於是妄者無敢鼓動久之有俞彥復陳廢湖之議守葉棣深罪襄襄不得騁遂走都省獻其策蔡京見而惡之拘送本貫襄懼道逸改宣間淫侈之用日廣茶鹽之課不能給宦官用事務興利以中主欲一時為舉起競者爭獻括天下遺利以資經費率皆以無為有縣官刮民膏血以應租數大槩每一事必有一大闔領之時樓異試可丁憂服除到闕蔡京不喜樓而鄒居中之喜之始至除知興仁府已奏可而為改知遼州月餘政隨州不滿意也異時高麗入貢絕洋泊曰明易舟至京師將迎館勞之費不貲崇寧加禮與逸使等置來遠局於明中令鄧忠仁領之忠仁實在京師事皆關決樓欲捨隨而得明會辭行上殿於是獻言明之廣德湖可為用以其歲入儲以待麗人往來之用有餘且欲造畫舫百艘專備麗使涉海二巨艘如元豐所造以須朝廷遣使皆忠仁之謀也變對上說即收知明州下車與工造舟而經理湖為田八百頃募民佃租歲入米近二萬石佃戶所得數倍於是西七鄉之田無歲不旱異時

膏腴今為下地廢湖之害也靖康初頗有意於復民利
于時為御史屬嘗以唐諸公詩與會子固張大有記文
示同列欲上章未果而金騎圍城自是國家多故日諱
干戈用度不給豈暇捐二萬石米以利一州之民則湖
之復興殆未可期建炎甲戌金人陷明州盡焚州治自
唐至今石刻皆毀折剝落無遺跡予恐後人有欲興復
是湖無所考據故

詳錄之以俟討求
王正己奏湖辨曰廣德興發利害南豐之記備矣東南
稅積而曰奏之非愚則陋此古今之所甚重是宜南豐
之所特書雖然未可以一概論也易曰變而適之以盡
利夫變則易通則難知變而不通何利之有今謂湖無
所利則與柔之功豈為徒勞歷代以來七鄉所仰不可
証也謂湖為有所利則廢罷之後未嘗病旱數十年內
為日所視不可證也蓋鄆之西南其鎮四明重山複嶺
有連會稽深阻數百里萬壑之流來為大溪而中貫之
下連鄆江傾入巨海沛然莫之能禦故民田不蒙其利
而並海斥鹵五日不雨則病此湖之所以與七鄉稅稻
以為命者也自唐大和中縣令王元暉為它山石堰橫
截大江仰朝宗奔猛之勢溪江遂分上下之流懸絕數
丈水始同環匯於七鄉以及於城郭江沱海浦昔時湖
汝之所往來皆澄淨清甘分支別派觸岡阜則止然後

民田厭於水矣故自大中以後始有廢湖之議知其有
以易之也不然一方之人豈其輕舉如是歷代建請不
可悉數至政和卒成之道今踰五十年亢陽之旱不爲
少矣公私無儲粟之耗常與東鄉承湖之田同爲豐山
相等貴賤非若它所歲以旱訴蠲租減賦與夫民田所
耗得不償失者等也其故何耶是則石堤之利有以易
之此變而道之之利其理明甚人第弗察耳不然雖時
月不可支安能及數十年無所害耶夫利害至於數十
年不變天理人事既已大定議者猶欲追咎過矣湖之
爲田七百頃有奇歲益穀無慮數十萬斛輸於官者什
二三斗大之州所利如此詎可輕議哉士大夫不揣其
本而齊其末且未嘗身歷親見徒習飯豆羹芋之謠與
夫南豐之交規羅辨論震蕩心目

其亦不思甚矣故余作廢湖辨

袁侯曰謹按二者各有說惟是今歲夏初秋秧插未畢
魚陽再旬東鄉惟恃錢湖以不恐西鄉渠流已竭舟膠
不行人情皇皇不可一朝居幸而薦雨隨應錢湖之開
未開而澤已決設更數日不雨錢湖猶可資灌漑而它
山環水決無可救旱之理惟湖已變爲田必不可復爲
湖已事不必論若它山仲夏堰之水歲濬渠而深蓄之
其庶幾乎

案廣德湖之廢幾七百年此必不能復者矣鄞邑濱海環山每患旱而不患澇故前人有惜水如惜血之論夫前事之不忘後事之師也今東湖日就淺澁居民漸多侵佔它山堰久未加修沙壅將半皆甚可慮者至於沿江傍溪各碶堰或因水勢或因地勢皆瀦防所賴不可損廢爰采次縣冊及詢之士人備列今昔水利不厭過詳因時修舉是在後之守土者

